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金融衍生业务年度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金融衍生业务年度计划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将 2023 年度期货套保投资金额额度从原来的人民币 1 亿元调整为人民币 2 亿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整 2023 年期货套保年度投资金额额度的原因

鉴于原材料钢材占公司项目总成本为 60%以上，钢材价格波动直接影响项目的盈利水平，为合理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锁定项目利润，保障主营业务稳步发展，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热轧卷板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并根据 2023 年度新接订单增量及下半年预计订单量调整年度期货套期保值额度，合理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钢材期货金融衍生工具业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投资资金额度由原 4,000 万元提高至 10,000 万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

用。

根据 2023 年度新接订单增量及下半年预计订单量，按钢材计划用量的非满额规模（约占总量的 60%）和期货价格浮动预计范围适当折算，公司董事会同意将 2023 年度期货套保投资金额额度从原来的人民币 1 亿元调整为人民币 2 亿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交易品种仅限于在上海期货交易所挂牌的热轧卷板期货。

三、套期保值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锁定项目利润为目的，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如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相背离等，可能造成交易损失。

（二）政策风险：如期货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如期货交易中市场流动性不足，可能导致不能以合适价格成交。

（四）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存在软件系统不完善或交易员操作失误等原因而导致的意外损失。

（五）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建立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并严格在董事会批准的权限内办理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二）合理设置公司期货业务组织机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从业人员专业素养。

（三）遵循锁定项目利润、套期保值原则，不做以投机性、套利性为目的

的期货交易操作。密切跟踪市场行情变化，关注价格走势，合理计划和安排使用保证金，尽可能降低交易风险。

五、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和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热轧卷板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并根据 2023 年度新接订单增量及下半年预计订单量调整年度期货套期保值额度，合理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所带来的经营风险，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并建立了相应的业务审批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内控机制以有效防控套期保值业务风险，经审核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7 月 22 日